广棠科创中心项目树木保护专章编制及迁移服务比选采购邀请书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名称:

广棠科创中心项目树木保护专章编制及迁移服务

（二）项目需求:

本次树木保护专章编制及迁移基于广棠科创中心项目的建设背景开展。广棠科创中心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8,235.42 平方米，其中可建设用地 7,821.06 平方米，绿地用地面积 414.3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6,126.45 平方米，包括计容面积 26,626.45 平方米，不计容面积 9,50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布置商业及大堂、产业配套、研发办公、会议中心、产业孵化器、培训中心。容积率≤3.4，建筑密度≤55%，绿地率≥20%，建筑限高 70 米。

树木保护专章编制及迁移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树木资源调查:

1.1 包括但不限于树木的种类、数量、位置、生长状况、立地条件、保护设施现状、全景及特征照片拍摄等，分类编制树木信息汇总表。

1.2 对项目范围内涉及的树木、古树名木(如有)、古树后续资源(如有)进行健康状况及安全性综合评估。并按照《广

州市绿化条例》要求划定保护范围，根据树木生长状况和保护现状提出需要原址保护的对象、编制原址保护措施，编制深度需满足现行有关政策和指引要求。

1.3 根据项目范围内树木与工程建设的关系综合分析，提出相关树木保护措施与处理建议。

1.4 对于严重病虫害、死亡，不具备迁移、施工条件的，应出具专业机构的鉴定报告。

1.5 树龄鉴定、病虫害检测、土壤检测等。

2、制作及安装树牌:对调查范围内的既有乔木，制作并安装树牌，一树一牌，树牌要求耐久性达一年以上。

3、编制树木保护专章，直至通过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及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配合完成树木迁移审批)，如专家论证及相关审批过程需要补充绿化摸查测量，应配合补充，如本项目根据主管部门要求需在不同建设阶段进行多次树木保护专章专家论证及审批，应予以配合。树木保护专章内容应包含:

3.1《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包括所有树木的种类、数量、位置、树木生长指标、原生环境描述、现状照片、保护设施现状，涉及古树名木、古树后续资源的还应提供健康状况及安全性评估结果(应附正式的树龄鉴定报告、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健康状况及安全性综合评估报告等);《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按需)。

3.2 树木保护规划总平面图。

3.3 树木保护方案:详述原址保护的古树名木(如有)、古树

后续资源(如有)以及原址保留的其他树木的保护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编制依据、场地围蔽保护措施、树木健康维护、保护设施建设与维护、本工程竣工验收后树木健康监测与日常养护等内容，对于长势濒危的树木应提出抢救复壮措施；详述部分无法原址保留的树木必须迁移、更新的理由，以及迁移树木后续的利用方案。

3.4 其他涉及树木保护工作的说明。

4、编制迁移/砍伐/修剪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概况和树木迁移砍伐必要性说明；绿化处理实施方案；安全、文明施工组织计划、措施;相关表格、纸、检测报告等，并实施具体树木迁移工作。

5、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的约定内容，须满足政府有关部门各项文件规定及相关规范标准要求。如在审批过程中，相关主管部门有新的文件、指引印发，按新文件、指引补充相应工作内容。

二、资格要求

（一）参与采购的投标单位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等资质证书。

（二）投标人具有承接本项目相关的工作经验（可提供过往完成的服务合同复印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

（三）参与采购的投标单位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中国政府

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截图，查询时点为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存在上述失信记录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四）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19.5万元，报价超出限价的，作无效响应处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50%，须提交成本分析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交或者不能合理说明报价合理性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响应文件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按照附件模板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报价函

2.报价方声明

3.满足上述“资格要求”的全部证明材料

4.项目服务方案

以上文件一式2份（正本、副本各一份）。

（二）响应文件应密封并加盖公章，于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应于2026年11月13日18:00前以密封形式寄至以下地址。

联系人：方先生

联系电话：020-86151291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西路90号天成大厦三楼投资

公司

五、公告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它补充事宜

本项目将签订三方服务合同，采购人（甲方）、指定付款方（乙方）、服务提供方（丙方）；指定付款方仅承担付款义务，不承担项目技术、质量相关责任，参选人已充分知晓该模式并响应报价。

为防止恶意竞争，参选人不得以明显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被确定为中选人后，无正当理由拒绝或拖延签订合同，或者签订合同后无正当理由不履行、不完全履行合同承诺的，我司有权将其列入供应商黑名单，禁止其参加本公司范围内比选活动；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签约或履约，且及时履行通知、证明义务的除外。

附件：1.响应文件格式

2.综合评审表

广州市广荣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1日